



「空勤員章課程」執行細則及過渡安排
Implementation of Aircrew Badge Syllabus and
Transitional Arrangements

「空勤員章課程」將於 2015 年 7 月 1 日正式推行。現將有關執行細則及過渡期安排臚列如下：

各級訓練班舉辦安排

由 2015 年 7 月 1 日起，各單位可按照稍後發出之「空勤員章訓練班開辦指引」開辦「空勤員章課程」，而現行之航空章訓練班（航空章）、高級航空章訓練班（高級航空章）及優異航空章訓練班（優異航空章），將於 2015 年 4 月 1 日起停止開辦。深資童軍成員可繼續透過航空活動訓練紀錄冊進行各級航空章考驗直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如有興趣考核空勤員章之成員，必須由初級空勤員章開始進行。

教練員過渡安排

主持或協助「空勤員章課程」必須為現役優異航空章教練員，並完成「童軍支部航空活動章教練員過渡及實習工作坊（優異航空章教練員）」及「空勤員章教練員過渡及實習工作坊」。（有關航空活動章教練員及空勤員章教練員之委任，詳情於日後公佈。）

徽章售賣安排

童軍物品供應社將於 2015 年 7 月 1 日起發售空勤員徽章。深資童軍可繼續佩戴原有之航空活動徽章直至完成深資童軍支部訓練或已考獲空勤員徽章。

如對上述安排有任何疑問及查詢，請與所屬單位之總部總監（航空活動）聯絡。

青少年活動總監 吳家亮

